



Australian Government  
Australian Taxation Office

# 稅務居民身份

## 值得了解您在報稅時可以申請什麼抵扣



### ❗ 要了解您的稅務情況，您需要知道您是否稅務居民。

稅務居民身份可能與您因其他原因作為居民的身份不同。您可以是稅務居民，即使您不是澳洲公民或因移民原因而成為永久居民。

## 居民身份和稅務

若以個人報稅，您將屬於以下三個類別中其中一類。



### 澳洲稅務居民

若您滿足以下任何居民身份測試，則您是澳洲稅務居民。

意思是您必須申報您在全球的所有收入，即使您已經就這些收入在海外繳稅。

通常您會有外國所得稅務抵銷(foreign income tax offset) 可以減低澳洲對同一收入的課稅。



### 外國居民

若您不滿足以下任何居民身份測試，您便是外國居民。

作為外國居民，您沒有免稅額，也無需支付Medicare levy (國民保健徵收費)。

您仍必須在您的澳洲報稅表中申報在澳洲所得的任何收入，包括應稅澳洲財產的任何資本增值。

若您有Higher Education Loan Program (高等教育貸款計劃) 或 Trade Support Loan (貿易支援貸款) 債務，您需要申報您的全球收入或提交non-lodgment advice (不申報通知書)。



### 臨時居民

若您持有臨時簽證，並且您或您的配偶都不是 *Social Security Act 1991* (1991年社會保障法) 所指的澳洲居民 (即不是澳洲公民或永久居民)，那麼您是「臨時居民」。

作為臨時居民，您只需申報在澳洲賺取的收入，以及在您作為臨時居民期間在海外從事的工作或提供的服務所得的任何收入。

其他外國收入和資本增值無需申報。打工渡假者和雙重居民另有規則。

## 居民身份測試

確定您是否是澳洲稅務居民有四項測試。

若您滿足其中任何一項測試，您便是澳洲居民。

您可以使用我們的在線工具評估您的情況—瀏覽 [ato.gov.au/tax-res](https://ato.gov.au/tax-res)

### ✔ 居住測試 (resides test)

在此測試中，若您按照「居住」的一般含義居於澳洲，則您就是澳洲居民——意思是「在某一個地方永久居住或已居住相當長時間，有在此生活並已安頓或通常的居所」。

可用於確定居民身份的一些因素包括實際居住、意圖和目的、家庭和商業/就業關係、資產維護和資產地點、社交和生活安排。

### ✔ 定居測試(domicile test)

根據這項測試，若您的定居住所在澳洲，您便是澳洲居民，除非稅務局局長確信您的「永久居住地」在澳洲境外。

定居住所是法律上被視為您永久住所的地方。例如，它可能是原籍 (您出生的地方) 或選擇的定居住所 (您意圖在一個地方永久居住而改變您的住所)。

永久居住地應具有一定程度的持久性，並且可以與臨時或短暫居住地形成對比。

### ✔ 183天測試

若您在澳洲逗留超過半年，按此測試您便是居民，除非我們已確定您的「通常居住地」在澳洲境外，並且您無意在此居留。

若您已經在澳洲居留，無論您在海外逗留多少天數，此測試一般不適用。

實際上，此測試只適用於抵達澳洲的個人。

### ✔ 聯邦退休公積金 測試

此測試只適用於有資格向公營部門退休金計劃 (PSS) 或聯邦退休公積金計劃 (CSS) 供款的某些澳洲政府僱員。

若是這情況，您 (及您的配偶和 16 歲以下的子女) 會被視為澳洲居民，不論其他任何因素。

## 案例



### Emily — 在日本任教

#### 事實

- Emily 離開澳洲到日本擔任英語教師。
- 她的合約為期一年，之後她計劃在中國和亞洲其他地區旅遊，然後返回澳洲重新工作。
- 在日本期間，她住在一個視她為自己家人的家庭內。
- 在她離開的期間，她將她澳洲的物業出租。
- Emily 單身。她的父母住在不同的州份，她的弟弟已搬往法國。

#### 結果：為什麼 Emily 被認為是澳洲居民？

儘管 Emily 居於日本，但在定居測試下：

- 她的定居住所在澳洲（一直居住在澳洲的居民通常會在他們在海外時保留在澳洲的定居住所，除非他們選擇永久移民到另一個國家）
- 她的永久居住地仍然在澳洲。



### Bronwyn — 長時期在海外工作

#### 事實

- 澳洲居民 Bronwyn 接受在海外工作三年的機會，並可以選擇再延長三年。
- Bronwyn、她的丈夫和三個孩子決定遷移。
- 他們保留在澳洲的物業，因為他們打算會有一天回來。
- 在他們不在期間房屋將會出租。
- Bronwyn 不確定三年後是否會延期在當地繼續工作，她會稍後決定，視乎家人喜歡當地生活的情況。
- 在海外期間，他們會使用合約提供的住宿津貼租住房屋。

#### 結果：為什麼 Bronwyn 被認為是外國居民？

她不符合居民身份測試，原因是 Bronwyn 實際離開澳洲的時間長短和環境情況，（例如她與家人在海外建立住所和出租在澳洲的家庭住宅），這與居住在澳洲的要求不一致，即使她保留了在澳洲的家庭住宅。

不滿足定居測試的原因是：

- 由於以下原因，她的永久居住地在澳洲境外
  - 她承諾在海外逗留的時間長短程度
  - 在海外建立一個家，以及
  - 她的家人陪伴著她
- 她不會出售澳洲物業的事實雖然相關，但不足以推翻基於其他因素的調查結果
- 可以辯說，在她逗留海外期間，她已經放棄了在澳洲的居所，將其出租。

⚠ 這些示例旨在用作指引。如何決定居民身份視乎您的個人情況。

## 雙重居民

若您因要繳交本地收入稅而成為澳洲居民，並且因另一國家/地區的稅務法律原因而成為該國/地區的居民，則您被視為雙重居民。若澳洲與外國/地區簽訂了雙重徵稅條約，條約中的破除僵局測試 (tie breaker test) 通常會確定那一個國家有權對澳洲和外國來源的收入徵稅。

## 打工渡假者

根據簽證類別 417 號或 462 號來澳洲的大多數打工渡假者，您會有固定的課稅率，不論您的居留身份。

如要找尋更多資訊，請瀏覽 [ato.gov.au/WHM](http://ato.gov.au/WHM)

## 這只是大體的總結。

如需更多資訊，請瀏覽 [ato.gov.au/residencyandtax](http://ato.gov.au/residencyandtax) 或諮詢註冊稅務專業人士。